

关于 2026 年 11 月接收普通高中学生转入我校的通知

各普通高中学校、各位学生及家长：

根据威海市教育局《威海市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互转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威教基字〔2026〕1 号）文件精神及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工作要求，结合我校专业设置与学位空余实际情况，现就 2026 年 11 月接收普通高中学生转入我校就读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 转学对象与条件

（一）对象：

威海市范围内全日制普通高中学校在籍的 2025 级高二年级学生和 2026 级高一的学生。

（二）条件：

- 1. 学生需自愿申请且家长同意。
- 2. 学生不存在休学期间等不适宜转学的情况。
- 3. 学生可选择转入的专业须有空余学位。

二、 空余学位及专业信息

根据我校现有学位情况，本次拟接收转入学生的专业及空余学位数如下：

招生专业名称	年级	学位数
航空服务	2025 级	10
市场营销	2025 级	4
康养休闲旅游服务	2025 级	4
社会文化艺术	2025 级	10
休闲体育服务与管理	2025 级	7

招生专业名称	年级	学位数
航空服务	2026 级	20
计算机应用	2026 级	10
市场营销	2026 级	20
康养休闲旅游服务	2026 级	10
社会文化艺术	2026 级	10
宠物养护与经营	2026 级	5
休闲体育服务与管理	2026 级	10

三、 报名时间与流程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5 日至 11 月 20 日。请有意向的学生及家长务必在此期限内完成报名。

（二）报名流程：

个人申请：符合条件的学生及家长自愿向原就读普通高中学校提交书面申请，并填写《威海市普通高中学校与中职学校互转申请表》。

学校汇总：原就读普通高中学校汇总转出申请后，将学生名单及相关申请表统一报送至我校。

四、 考核时间及方式

考核时间：2026 年 11 月下旬（具体时间及考场安排将另行通知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）。

考核方式：由我校组织职业适应性测试，主要考察学生的基本素质、专业潜质及职业倾向。

五、 名单公布时间

我校将根据测试成绩及空余学位情况，择优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，

计划于 12 月底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。

六、 学籍办理手续

公示无异议后，学校将拟转入学生名单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备案。经备案通过后，我校将发放准许转入通知书及报到须知。开学时，学生须持通知书按时到我校报到，转入对应年级及专业就读。

关键时间节点：原普通高中学校须于 2027 年春季开学前注销转出学生学籍；我校须在学生入学后两周内完成中职学籍注册，确保“人籍一致”。

七、 其他重要提示

根据省教育厅最新要求，申请转入计算机应用、航空服务、市场营销等 17 个限制新增中职专业的学生，我校接收数量将严格按相关计划执行。

学生转入我校后，仅可就读三年制中职专业。毕业后颁发中职学校毕业证书，并以中职学生身份参加高考报名。

咨询电话：0631-5360999

特此通知。

